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编号:2012—037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2年10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12年9月2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将会议通知送达至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厂区搬迁补偿事项会计差错更正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北厂区搬迁补偿事项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39)。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厂区搬迁补偿事项会计差错更正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北厂区搬迁补偿事项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1)。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编号:2012—038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2年10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12年9月2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将会议通知送达至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厂区搬迁补偿事项会计差错更正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能够更真实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将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并对前期予以追溯重述。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编号:2012—039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北厂区搬迁补偿事项会计处理予以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2年10月1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厂区搬迁补偿事项会计差错更正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12-051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发生增加、否决或者变更议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10月11日上午9时在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公司办公大楼四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由公司董事长傅光明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530,709.476股,占公司总股本910,900,000股的58.26%。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与会股东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4人,代表股份530,709.47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各家银行追加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4人,代表股份530,709.47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蔡钟山、蒋浩两位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二日

关于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闽理非诉[2012]第126号

致: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委托,指派蔡钟山、蒋浩律师出席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证监发[2006]2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出具法律意见。

对于本法律意见书,本所特作如下声明:

1、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務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

证券代码:002619 证券简称:巨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2—047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9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2012年8月27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2年半年度报告》,预计2012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20至40%,去年同期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906,864.11元。

3.修正后的实际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业绩预告修正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2012年1月1日—2012年9月30日	修正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4.41万元—1,912.56万元	956.28万元—1,434.41万元	2,390.69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变动幅度(%)	下降20-40%	下降40-60%	-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计会计情况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12-031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1年10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晋西集团于2011年10月1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以10.49元/股的平均价格增持了本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537,22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18%。晋西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拟在未来12个月内(自2011年10月12日起算)以自身名义或通过一致行动人继续在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2% (含本次已增持股份)。

目前,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集团”)的通知,截至2012年10月11日上海证券交易系统收盘后,晋西集团增持本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已满12个月,本次增持

证券代码:002245 证券简称:中南重工 公告编号:2012-027

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6月20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6月21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提交了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报告。近日,公司收到了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2]C1297号),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明确,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3.6亿元,注册额度自获准发行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民生证券承销有限公司主承销,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

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利率波动情况,在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首期短期融资券,并及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0月12日

如下:

一、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内容

公司在2010年度及2011年度对公司所属东北制药总厂制剂生产区和部分原料药生产区(以下简称“北厂区”)的搬迁补偿款,按照政府补助准则进行了会计处理,即将2009年收到的北厂区搬迁补偿款30,117.77万元扣除预计搬迁损失后确认为递延收益,并于2010年度、2011年度按照新建资产的使用寿命将补偿款结转营业外收入。

经公司核查及有关部门核实,公司上述会计处理不符合政府补助会计准则,根据交易性质判断,上述土地搬迁实为资产出售,故应按资产处置对搬迁补偿款进行会计处理并前对期的会计处理予以更正。

二、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本期的影响

按照公司与沈阳市铁西区工业改造指挥部签订补充协议的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2012-033)公司已于2012年9月26日收到该房产,按资产处置原则对公司北厂区搬迁补偿款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取得的补偿收入39,065.50万元,在核销相关资产损失7,594.09万元后,余额一次性结转损益,增加2012年7—9月营业外收入31,471.41万元。

(二)对以前年度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的规定,公司就上述事项对前期予以追溯重述,该重述对公司2010年度、2011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项目	追溯重述前金额		追溯重述后金额	
	2010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营业外收入	93,693,142.71	-2,504,469.02	91,188,673.69	57,272,474.43
2010年度净利润	57,272,474.43	-2,504,469.02	54,768,005.41	0
2010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负债	408,427,916.89	-298,673,230.98	109,754,685.91	0
2010年12月31日专项应付款	31,320,000.00	301,177,700.00	332,497,700.00	0
2010年12月31日盈余公积	100,674,991.42	-250,446.90	100,424,544.52	0
2010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	799,762,239.89	-2,254,022.12	797,508,217.77	0
2011年度营业外收入	105,058,032.91	-2,519,103.65	102,538,929.26	0
2011年度净利润	-383,233,617.39	-2,519,103.65	-385,752,721.04	0
2011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负债	487,515,286.33	-296,154,127.33	191,361,159.00	0
2011年12月31日专项应付款	-	301,177,700.00	301,177,700.00	0
2011年12月31日盈余公积	100,674,991.42	-250,446.90	100,424,544.52	0
2011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	400,058,957.98	-4,773,125.77	395,285,832.21	0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会计处理更正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认可了上述会计差错更正。

三、审批程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专项意见,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通过认真审阅了相关资料,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会计准则及相关财务规定,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追溯重述符合有关规定,没有对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造成损害。公司董事会已对上述情况进行了说明,该说明客观地反映了以前年度公司的调整情况,同意做上述会计差错更正。

五、监事会说明: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能够更真实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将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并对前期予以追溯重述。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厂区搬迁补偿事项会计处理更正事项的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编号:2012—040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2年1—9月

2.预计业绩:扭亏为盈

□ 2012年1-9月业绩变动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2012年1—9月	上年同期2012年1—9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000万元—12,000万元	亏损:-12,996.1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1元/股—0.36元/股	或亏损:-0.389元

□ 2012年7—9月业绩变动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2012年7—9月	上年同期2011年7—9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9,000万元—24,000万元	亏损:-13,403.8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60元/股—0.72元/股	或亏损:-0.402元

二、业绩预告预计会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审计,经公司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初步认可公司因变更前期土地搬迁补偿款会计处理并于2012年三季度确认土地处置收益的会计处理,公司2012年业绩以未来未经审计的2012年年度报告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09年9月2日,公司与沈阳市铁西区工业改造指挥部(以下简称“铁改办”)签署协议书,由铁改办支付85,121.5万元补偿收购公司北厂区土地0.7,0243万平方米及地上建筑物及水电配套设施,双方约定东北制药应于2012年6月30日完成搬迁,交付土地、地上建筑物及水电配套设施,铁改办也按搬迁进度支付补偿款。

2012年6月26日,公司与铁改办重新签署协议,约定终止执行2009年9月2日签订的原协议,2012年7月31日前公司交付土地78,131平方米,该部分资产的补偿额为39,065.50万元,其中2009年收到30,117.77万元,协议签订后以超过8000万元房产和现金支付补偿8,947.73万元,公司于2012年7月24日将协议中所涉资产及权证交付给铁改办。

2012年8月17日,公司与铁改办就2012年6月26日签订的土地补偿协议中关于房产补偿的具体事项签订《补充协议》,经大连大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进行评估,该房产评估值为10,514.38万元,铁改办保证在2012年9月30日前交付该房产并提供房屋入住通知单及环保竣工验收合格审查记录等手续。本公司已于2012年9月26日收到该房产,按资产处置原则对公司北厂区搬迁补偿款进行会计处理,就公司取得的补偿收入39,065.50万元,在核销相关资产损失7,594.09万元后,余额一次性结转损益,增加2012年7—9月营业外收入31,471.41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交易的会计处理办法已经与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沟通,会计师意见详见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厂区搬迁补偿事项会计处理更正事项的专项说明》(中瑞岳华专审字[2012]第2336号)。

公司于2012年1—9月份实际业绩情况及财务数据均以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2、《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12—041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12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将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厂区搬迁补偿事项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2年10月29日(星期一)上午10:30

2.会议地点:公司董事会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5.出席对象:

截至2012年10月23日(星期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邀请的律师。

二、本次会议事项

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厂区搬迁补偿事项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公告编号:2012-037)。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37)。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者须持有本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受托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参加会议登记手续;法人股东需持有盖有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盖有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登记时间:2012年10月25日上午9:00-11:00时;下午13:00-16:00时

3.登记地点: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辽阳街8号,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期间,与会股东及委托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会议地址:辽宁省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昆明湖南路8号

3.联系人:田芳

4.联系电话:024-25806963

5.传真:024-25806300

6.邮政编码:110027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一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体)出席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为行使表决权。

授权事项				
序号	表决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厂区搬迁补偿事项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授权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授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受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63 证券简称:中航三鑫 公告编号:2012-043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9月27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12年10月15日(周二)召开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10月15日(周二)上午9:30
- 3.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2061号新辉辉大厦17楼会议室。
- 4.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 5.会议期限:半天
- 6.股权登记日:2012年10月11日(周二)

二、会议议题

- 1.审议《关于推选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1 推选傅强华为公司董事
- 1.2 推选陶国飞为公司董事
- 1.3 推选戴琳琳为公司董事

该议案将实行累积投票制。

- 2.审议《关于推选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2.1 推选杨林为公司监事
- 2.2 推选张嵩为公司监事
- 2.3 推选冉再为公司监事

该议案将实行累积投票制。

- 3.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2-040号、四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2012-041号、四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三、出席对象

-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10月11日(周二),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凡有权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以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网络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2061号新辉辉大厦17层
- 2.登记时间:2012年10月11日(周二)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30;
- 3.登记办法:
- 0)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Q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0)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0)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其他事项

- 1.会议联系人:姚娟、冯琳琳
- 联系电话:0755-26067916、0755-26063666
- 传真:0755-2606302
-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2061号新辉辉大厦17层
- 邮编:518054
-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3.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授权委托书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一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体)出席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题				
序号	议题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推选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推选傅强华为公司董事			
1.2	推选陶国飞为公司董事			
1.3	推选戴琳琳为公司董事			
2	关于推选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1	推选杨林为公司董事			
2.2	推选张嵩为公司董事			
2.3	推选冉再为公司监事			

委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股 股东帐号: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须复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2-053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三)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四、备查文件

四、备查文件

四、备查文件

五、其他事项

五、其他事项

五、其他事项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ST泰复 公告编号:2012-039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一、本期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一、本期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二、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二、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二、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600165 股票简称:新日恒力 编号:临2012-033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2年7月6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新日恒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二级市场增持了本公司股份102,800股,并计划自该日起3个月内以其自身名义继续择机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62%,累计投入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截止2012年9月26日,上海新日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一日